

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文件

校发〔2020〕287号

关于印发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经济合同 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规范和加强学校经济合同管理，防范经济合同签订和执行风险，维护学校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江苏省省属院校经济活动内部控制实施指南（试行）》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》等法律和规定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经济合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经济合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南京信息工程大学
2020年12月28日

